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棒球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01121 版面 五版

要想找支球隊揮巨棒 先考一道“四選一”

## 呂明賜 決定去從 傷透腦筋

記者 高正源 / 特稿

●呂明賜的歸屬昨天又議而未決，接下來呂明賜將面臨0、180、365及730天的選擇題。

呂明賜依職棒聯盟規定，加入依選秀辦法第一優先挑選他的球隊，穿上該隊球衣，他在職棒場亮相的時間便將不會有所耽誤，這個選擇是「0」。

若呂明賜依規定行事，但仍屬意味全的話，便面臨180及365的抉擇，也就是放棄加入依選秀規定須加入的隊伍，半年後再參加選秀，若屆時另3隊仍堅持，而他也

堅持要到味全，又再放棄加入他隊，如此就耽誤365的1年時光。

但如果味全龍與他簽教練約後，為依規定辦理，刻意在明年上半球季打第4名，以獲得6月選秀的第1優先權，呂明賜也要耽誤180天。

為脫離這個紛爭圈，改選擇加入開出超高條件的某支甲組成棒隊，先擔任打擊教練，過兩年該隊順利職業化後，就可以正式恢復職業球員身分，如此將耽誤730天。對呂明賜而言，這實在是個很難選擇的選擇題。

